**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承销商选取**

**招标代理机构比选**

**比**

**选**

**文**

**件**

建设单位：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 08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_Toc14454)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3](#_Toc568)

[第三章 比选办法及标准 5](#_Toc30514)

[第四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3](#_Toc2245)

[一、投 标 函 14](#_Toc1167)

[二、承 诺 函 15](#_Toc1316)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_Toc20540)

[四、授权委托书 17](#_Toc20058)

[五、信誉与资格证明文件 18](#_Toc9216)

[六、拟派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19](#_Toc10369)

[七、技术服务方案 20](#_Toc27219)

[八、其他资料 21](#_Toc22482)

[九、比选报价表 22](#_Toc21413)

**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承销商选取**

**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公告**

**1. 招标条件**

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承销商选取将以公开遴选模式进行比选，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人为 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选定招标代理机构的条件，现采用公开比选方式确定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开展该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2、项目概况**

2.1招标人名称：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比选项目名称：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承销商选取招标代理机构比选

2.3招标代理范围：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承销商选取招标的招标代理。

2.4项目内容及投资：承销服务费为800万元。

（1）债券性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PPN等）；

（2）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具体以主管部门批文为准）；

（3）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可设置含权条款；

（4）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5）发行方式：视具体发行产品确定；

（6）承销费率（招标控制上限价）：发行规模的0.25%/年（含税），具体以中标费率为准；

2.5服务周期：服务周期自签订相关服务协议至完成协议约定的招标代理工作为止。

2.6资金来源：自筹 。

2.7项目建设地点：祁阳市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完成本项目招标代理的专业能力。

3.2申请人须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登记备案或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智慧住建云平台登记备案(提供网站查询结果)。

3.3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工程建设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类证书（注册建造师证或注册总监理工程师证或注册建筑师证或招标师证），且为申请单位正式员工（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不少于3个月社保证明）。

3.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4、比选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竞争并符合第3条“申请人资格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请于2025年 8月 26日17时前，由投标单位自行下载获取本项目的比选文件。

**5、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比选时间为 2025年 8月 27日上午 9 时00分；

地点：祁阳市浯溪中路175号（浯发集团三楼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6、比选办法**

本项目比选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祁阳市人民政府网、祁阳市生活网等信息平台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祁阳市浯溪中路175号

联系人：涂姗

电话：15774171704（经本人同意后公开）

**第二章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规定** |
| **1** | 招标人 | 招 标 人：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祁阳市浯溪中路175号  联系人：涂姗  电话：15774171704（经本人同意公开） |
| **2** | 比选项目名称 | 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承销商选取招标代理机构比选 |
| **3**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4**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5** | 招标范围 | 湖南浯溪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项目承销商选取招标的招标代理。 |
| **6** | 招标代理计划实施时间 | 以签订的招标代理合同为准。 |
| **7** |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比选公告 |
| **8** | 申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比选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天前** |
| **9** | 申请人确认收到选取文件澄清、修改及答疑的时间 | 收到当日 |
| **10** | 比选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比选时间) | **2025年8月 27日上午9 时00分** |
| **11** | 递交比选投标文件地点 | 浯发集团三楼会议室。 |
| **12** | 比选投标文件份数 | 纸质档三份(一正两副，相关文件及资料不退还) |
| **13** | 比选有效期 | 90 天 |
| **14** | 密封要求 | 申请人应将比选投标文件（即正本、副本）装入同一个密封袋中递交，并在密封袋上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或签字。未密封的申请文件将不予签收。  申请文件的封皮内容如下：  招标人：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人：  在2025年 08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如果比选投标文件没有按上述要求密封，招标人将不承担比选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比选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 |
| **15** | 代理服务费报价 | 按照湘招协【2015】6号文件及永财办【2024】10号文件规定标准，结合浯发集团中介服务费优惠率计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20200.00元（报价不计分，承诺报价响应比选文件即满分）具体代理服务费以最终财评预算价为准。 |
| **16** | 解释权 | 构成本比选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比选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比选公告、申请人须知、比选办法、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17** | 其他 | 无。 |

**第三章 比选办法及标准**

本项目比选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见附件1-4）。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前3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在公示1日（日历日）无异议后，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申请人综合得分相同，则按技术方案评审得分高的优先；若投标人综合得分和技术方案得分均相同，则按商务部分得分高的优先，上述得分均相同的，则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一、开标**

本次比选开标将于上述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开标。申请单位法人代表或者法人授权委托人须参加开标会议。

比选申请单位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的同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被委托人二代身份证（原件）；

**二、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名称，并点名确认申请人是否到场。

3. 宣布开标与会单位及有关人员姓名。

4. 检验申请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或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书），检查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当场宣布检验结果。

5. 宣布开标顺序。

6. 当众开标，公布申请人名称、比选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

7. 申请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 **评审标准**
2. 资格评审标准：见本章附表1《资格审查评审表》；
3. 初步评审标准：见本章附表2《初步审查评审表》；
4. 详细评审标准：
5. 权重取值：报价部分10分，商务部分25分，技术方案评审65分；
6. 商务部分标准：见本章附表3《商务部分评审表》；
7. 技术方案评审：见本章附表4《技术方案评审表》；

比选申请人综合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方案得分+报价部分得分。

1. **比选程序**

1、成立比选评标委员会：项目管理部1天（日历日）内在纪委的监督下从集团专家评委库中随机抽取不少于5人的单数专家组成比选评标委员会，并根据项目招投标需要可以由实施部门邀请1至2位班子成员参加。

2、资格性评审；

3、初步评审；

4、详细评审；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说明：** 当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少于3家时，应重新组织比选。

**五、申请人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其比选申请文件为无效申请文件：**

1、比选申请文件未按要求密封。

2、比选申请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中标人的比选申请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

3、比选申请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投标有效期不足。

5、资格性评审及初步评审不合格的。

6、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的。

7、出现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附表1：

**资格性评审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及标准 | 合格/不合格 |
| 1 |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2 | 申请人须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智慧住建云平台登记备案(提供网站查询结果)。 |  |
| 3 |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工程建设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类证书（注册建造师证或注册总监理工程师证或注册建筑师证或招标师证），且为代理机构正式员工（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不少于近3个月社保证明）。 |  |
| 4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5 | 评审结果 |  |

附表2：

**初步评审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及标准 | 合格/不合格 |
| 1 | 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上的名称一致； |  |
| 2 |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印章），并加盖申请人的单位公章。申请人加盖的单位公章与其营业执照的单位名称应当一致。 |  |
| 3 | 申请人未提交两份以上不同内容的申请文件。 |  |
| 4 | 代理报价响应比选文件要求，并有有效承诺 |  |
| 5 | 比选有效期符合比选文件的规定。 |  |
| 6 | 评审结果 |  |

附表3：

**报 价 部 分 评 审 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内容及标准 | 得分 |
| 1 | 报价分值（10分） | 投标代理机构必须响应报价要求，响应为满分，不响应为0分； |  |
| 2 | 合计 | |  |

备注：商务部分评分由专家集体评议打分。

**商务部分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内容及标准 | 得分 |
| 1 | 招标代理业绩  （6分） | 近三年（指自2022年8月以来）：  具有单项中标发行金额5亿元以上的公司债券类项目的招标代理业绩每个记3分，最多计6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及中标结果网页截图，以中标结果发布日期为准） |  |
| 2 | 人员情况（9分） | 拟投入本项目组除项目负责人外，其中项目组专职人员中具有工程建设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类证书。每一个计3分，最多计9分。  （提供专职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 |  |
| 3 | 不良行为  （10分） | 近三年内，公司和拟任招标代理项目组人员无违规行为，计10分；每有一例因违规受到招标投标监管或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通报或公告的行为，扣5分；  每有一例因违规受到招标投标监管或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罚的行为，扣10分；  本评标项最多扣10分。 |  |
| 4 | 合计 | |  |

备注：商务部分评分由专家集体评议打分。附表4：

**技术方案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 评审得分 |
| 1 | 招标代理  工作流程（25分） | 内容完整，科学，可靠，编制水平高 | 21-25 |  |
| 内容较完整，编制水平一般 | 16-20 |
| 内容欠完整或方案欠科学 | 0-16 |
| 2 | 拟任专职人员  （12分） | 综合条件高，各专业人员配备合理 | 8-12 |  |
| 综合条件较高，各专业人员配备基本合理 | 5-7 |
| 综合条件一般，各专业人员配备欠合理 | 0-4 |
| 3 | 质疑投诉处理预案（12分） | 科学、合理，执行度高 | 8-12 |  |
| 较科学、较合理，执行度较高 | 5-7 |
| 科学合理性一般，执行度一般 | 0-4 |
| 4 | 招标工作的保证措施（9分） | 针对性强、保证措施得力 | 7-9 |  |
| 针对性较强，措施较高 | 4-6 |
| 措施一般 | 0-3 |
| 5 | 合理化建议  （7分） | 科学、合理，执行度高 | 6-7 |  |
| 较科学、合理，执行度较高 | 3-5 |
| 合理，执行度一般 | 0-2 |
| 6 | 合 计 | | |  |

备注：技术部分评分由专家独立打分，再取平均值。

**第四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应按下列格式顺序编写：**

1. **投标函**
2. **承诺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授权委托书**
5. **信誉与资格证明文件**
6. **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7. **技术服务方案**
8. **其它资料（如有）**
9. **比选报价表**

**一、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

（申请单位全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的有关活动。我方已充分理解贵方本工程项目比选公告及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补充、修改、澄清、答疑文件（如果有），我方接受比选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比选报价的优惠折扣签订合同，不因其他任何情况而改变折扣比率。

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签订的合同，按贵方的委托要求优质高效地完成招标代理工作。

我方同意在本比选项目开标时间起 天内，遵守本比选文件的承诺，且在此期限内具有约束力。

本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均有约束力。

在签订合同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函及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函件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申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承 诺 函**

**致： （招标人）**

1、若我方中标，我方愿意完全遵照贵方的比选公告、比选文件和政府的有关规定，积极配合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合同要求承担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保证不转让、转包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业务。

2、在正式合同订立之前，本比选申请书同贵方确定的比选结果、以及其他文件和附件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

3、我们对出具的业绩表、人员一览表以及反映申请人实力及信誉的各种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行为，无条件同意贵方取消我们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

4、同意从定标日起至我们双方签订的合同有效期内遵守本申请书的各项承诺。本申请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我方承诺，若中标，本申请书中人员安排不做更换。

申请单位：（公章）

申请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法定代表身份证明请多准备一份，开标现场将验本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招标项目）招标比选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委托代理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1.无申请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的视为无效授权。

2.法定代表人授权请多准备一份，开标现场将验本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五、信誉与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第三章 比选办法及标准中以下两部分资料：

**（一）资格性评审表资料**

1、营业执照及有关证书；

2、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3、投标人须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登记备案或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智慧住建云平台登记备案的查询截图。

**（二）商务部分评审表证明加分资料**

备注：具体内容详见比选文件第三章

**六、拟派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人员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岗位** | **职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本表后附本项目拟派专职人员有关证书。其中**项目负责人应附工程建设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或注册类证书（注册建造师证或注册总监理工程师证或注册建筑师证或招标师证）。

比选申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七、技术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八、其他资料**

（申请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九、比选报价表**

招标项目名称：

|  |
| --- |
| 收费计算标准：  我公司承诺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湘招协【2015】6号文件及永财办【2024】10号文件规定标准，结合浯发集团中介服务费优惠率计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20200.00元。特此承诺！ |

比选申请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